

第八章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紫外激光打标机、UV-BF-5WT）¹，生产厂为（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88 号）。（紫外激光打标机、UV-BF-5WT）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紫外激光打标机、UV-BF-5WT）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紫外激光打标机、UV-BF-5WT）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8. （液体表面张力系数测量试验仪、FD-NST-C），生产厂为（上海复旦天欣科教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杨浦区国泰路 127 弄复旦科技园 1 号楼 1092 室）。（液体表面张力系数测量试验仪、FD-NST-C）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液体表面张力系数测量试验仪、FD-NST-C）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液体表面张力系数测量试验仪、FD-NST-C）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 （迈克尔逊和法布里-珀罗双用干涉仪、WSM-P-1A），生产厂为（杭州大华仪器制造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十一号路 3 号）。（迈克尔逊和法布里-珀罗双用干涉仪、WSM-P-1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迈克尔逊和法布里-珀罗双用干涉仪、WSM-P-1A）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迈克尔逊和法布里-珀罗双用干涉仪、WSM-P-1A）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工作站、天阔 W50PWLCD-27UH27），生产厂为（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厂址为（昆山市玉山镇南淞路 88 号）。（工作站、天阔 W50PWLCD-27UH2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工作站、天阔 W50PWLCD-27UH27）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工作站、天阔 W50PWLCD-27UH27）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数字示波器、MS05054HD），生产厂为（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一路6号）。（数字示波器、MS05054HD）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数字示波器、MS05054HD）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数字示波器、MS05054HD）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华人启星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22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